

方城县2026年度白蚁防治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方城县2026年度白蚁防治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方城县水利发展服务中心。河南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方城县水利发展服务中心委托。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评定分离”模式进行。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方城县2026年度白蚁防治项目

2.2项目编号：N4113221322000052

2.3项目概况：方城县2026年度白蚁防治项目，包括全县塔山、湾潭、王庄等42座小型水库和赵河镇2段堤防。项目主要内容有：蚁巢清除、表面施药、埋设诱杀包、打孔灌药、药物泥浆灌浆、白蚁智能监测装置安装等。

2.4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5计划工期：90日历天

2.6建设地点：方城县境内

2.7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分为1个标段

2.8质量要求：合格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2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等级资质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3 拟任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拟任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企业主要负责人、拟任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4 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不得有在建工程，投标时需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并附在投标文件中（若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开标后提供的材料一律不予认可）；

3.5 投标人及相关执(从)业人员、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信用信息公开（以网上公示为准）；相关执(从)业人员应是本单位员工（同时具有养老保险证明、劳动（务）合同）。（养老保险需出具社保部门正式查询结果页面，页面需带有在线查询二维码）；

3.6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债务，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2023、2024、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份的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

3.7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 (<https://credit.henan.gov.cn>) 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相关网页截图信息须包含查询时间。

3.8 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出具时间应是本公告发布日之后；

3.9 投标人公开的信用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或提交的相关材料弄虚作假的，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

3.11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12 招标文件中凡涉及到资格审查或加分项目，全部以投标单位市场主体库中证件原件的扫描件为准，并且投标文件中所附复印件必须和企业市场主体库中证件原件的扫描件一致。

3.13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3.14 本项目招标采用“评定分离”模式进行，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企业市场主体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市场主体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市场主体库注册操作指南》，企业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市场主体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并对外网公示。

4.2 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企业市场主体库注册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 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4.3 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任意符合其中一种即可)。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市场主体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市场主体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办【2021】2号）文件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10月29日9:00分至2026年11月20日9:00分。潜在投标人注册成功后，即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4.5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0元/份。

五、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5.1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11月2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5.2开标：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5.3潜在投标人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5.4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

5.5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

.cn) 网站上同时发布。

七、联系方式

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方城县文化路东段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7-60202925

招标人：方城县水利发展服务中心

地 址：河南省方城县县城体育馆西侧

联 系 人：韦刚

电 话：13782059199

监督单位：方城县水利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114113220060176986

地 址：河南省方城县县城体育馆西侧

联系人：苗军状

联系方式：13598213946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卧龙区工业路137号

联 系 人：张森

联系方式：17657370007



